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廉江分局

湛廉环审〔2021〕5号

关于廉江市宏业建材厂年产6000万块环保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廉江市宏业建材厂：

你公司报来由河北科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廉江市宏业建材厂年产6000万块环保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对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廉江市宏业建材厂拟建设廉江市宏业建材厂年产6000万块环保砖项目，位于廉江市石城镇那良村干枝岭东段与蒲瓜岭及两岭之间空地，中心经纬度为东经110°21′19.33″、北纬21°37′21.90″。根据《关于印发廉江市页岩粘土实心厂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廉府办发〔2018〕28号），廉江市宏业建材厂被列为停产整治砖厂范围，需要进行整改，同时为了满足产业指导要求，对年产4000万标页岩黏土实心砖生产线进行改造，改建后项目年产6000万块标砖。该项目总占地面积为37116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破碎车间、成型车间、隧道窑炉、原料堆场、半成品区、成品区、办公楼、宿舍、食堂及配套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总投资2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5万元。项目有员工30人，实行3班制，每班8小时，年工作300天。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和湛江市环科所的技术评估意见，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和环境安全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所列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你公司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项目营运过程



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所提出的各类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确保达标排放。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隧道窑干燥和焙烧过程产生的废气、原料破碎和筛分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原料堆场产生的粉尘及食堂油烟。隧道窑废气采用“文丘里除尘+双碱法湿式脱硫装置”处理后经 25 米烟囱高空排放；原料破碎、筛分设备布置在封闭厂房内，设置集气罩对原料破碎、筛分粉尘进行收集，并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经 15 米的排气筒排放；隧道窑废气及原料破碎、筛分工序产生有组织废气要求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 表 2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隧道窑废气及原料破碎、筛分工序产生无组织废气要求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 表 3 中现有和新建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堆场设置在全封闭车间，车间大门仅在车辆进出时开启；粉煤灰原料上加盖毡布，定时洒水降尘，保持原料堆表层湿润；对厂区行驶车辆限制车速，进出厂车辆对轮胎进行冲洗，厂区主要运输道路硬底化、定期洒水降尘并加强保洁工作；员工食堂废气经油烟机处理后通过烟道引至屋顶排放，食堂油烟须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中油烟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要求。

(二) 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果园浇灌，不外排；初期雨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

(三) 合理布局，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必要的消声、隔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四) 加强各种固体废物的管理。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须分开设置暂存间。危险废物须按照危险废物规范化

管理有关规定收集、贮存，并及时送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暂存间全封闭设置，要设有专人管理，并设有明显的危险废物警示标志，同时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帐。污泥废水处理设施沉渣回用需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制砖用泥质》（GB/T25031-2010）要求。

（五）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原辅材料污泥须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制砖用泥质》（GB/T25031-2010）要求。

三、项目须按有关规定取得其他相关部门同意后方可开工建设。项目建设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并具备生产条件后，你公司须向我局办理排污许可手续，方可投入生产，并应在规定期限内按有关规定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加强营运期的环境保护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防范环境风险，确保环境安全。按排污许可证核发技术规范开展监测工作。

五、若项目的性质、原料、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廉江分局

2021年2月20日

